

资源与环境学院文件

华水资环政〔2017〕17号

资源与环境学院 关于成立地质工程专业工程教育认证领导 小组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：

为了更好地开展我院地质工程专业工程教育认证的工作，经学院研究，决定成立地质工程专业工程教育认证领导小组，负责该专业认证工作的领导、协调和督办，同时设立三个工作小组，负责该专业认证工作的申报、资料整理和具体实施工作，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地质工程专业工程教育认证领导小组

组 长：黄志全

副组长：武兰英 李日运 曹连海 董金玉 丁仁伟

成 员：于怀昌 孟令超 屈吉鸿 王洪建 孟俊贞

王 旭 刘桂香 陈肖刚 张文豪

秘 书：索 奎

二、地质工程专业工程教育认证工作小组

1、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达成评价小组

组 长：董金玉

副组长：于怀昌 王洪建 孟令超

成 员：毕庆涛 袁广祥 郭 彪 索 奎

黄健瀚 张崇崇 梁 岳 刘 静

2、培养计划及课程体系小组

组 长：曹连海

副组长：屈吉鸿 于怀昌

成 员：赵 静 张春艳 张崇崇 郭 彪

3、学生管理及培养评价小组

组 长：丁仁伟

副组长：屈吉鸿

成 员：刘桂香 张文豪 赵 静 张春艳 蒋健涛

特此通知

2017年11月23日

资源与环境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17年11月23日印发
